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UNION POWER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SPECIAL GENERAL PARTNERSHIP)

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核报告

2015 年 12 月 31 日

目 录

1、专项审核报告.....	1
2、附表.....	3



关于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关联方 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的专项审核报告

众环专字（2016）021135 号

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源电力公司”）2015 年 12 月 31 日合并及公司的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合并及公司的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的现金流量表和合并及公司的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上市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进行了专项审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的规定，编制和披露汇总表、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审核证据是长源电力公司管理层的责任，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核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审核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审核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后附汇总表所载资料与我们审计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财务报表时所复核的会计资料和经审计的财务报表的相关内容，在所有重大方面没有发现不一致。

为了更好地理解长源电力公司 2015 年度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情况，后附汇总表应当与已审的财务报表一并阅读。

本审核报告仅供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年报披露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此页无正文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闫丙旗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玉平

中国·北京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六日

附表

上市公司 2015 年度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国电长源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资金占用方类别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5 年期初占用资金余额	2015 年度占用累计发生金额	2015 年度偿还累计发生额	2015 年期末占用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126.85	1,449.67	1,576.5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7.50		7.50	预付款转入	经营性占用
	汉川龙源博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其他应收款	89.26	476.08	565.34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北京国电龙源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07	1.07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国电汉川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368.92	1,368.92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234.61	9,212.78	9,447.39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国电武汉燃料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0.50	130.73	129.64	1.59	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61.76	161.76		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湖北龙源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02	119.10	120.12		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南京国电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1.10	1.10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长江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账款	0.10	587.52	587.54	0.08	提供劳务	经营性占用

	国电物资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预付账款	7.50	9.90	17.40	-	采购工程	经营性占用
	国电青山热电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附属企业	应收票据	-	20.00	20.00	-	销售商品	经营性占用
小 计	—	—	—	459.84	13,546.13	13,996.80	9.17	—	—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小 计	—	—	—					—	—
其他关联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	—	—					—	—
上市公司 的子公司 及其附属 企业	河南东升煤业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应收款	1,090.00	140.00	-	1,230.00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国电长源荆门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0,000.00	10,000.00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国电长源荆州热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310.52	10,000.00	10,000.00	4,310.52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国电长源汉川第一发电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9,321.63	8,578.98	27,900.61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武汉新国电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8,781.72	1,423.88	2,523.88	17,681.72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国电长源（河南）煤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43.74	25,178.74	-	25,622.48	借款	非经营性占用
	武汉华工创业投资有限责	联营企业	应收股利		2,808.00	2,808.00		股利分红	非经营性占用

	任公司								
小计	—	—	—	43,947.61	58,129.60	53,232.49	48,844.72	—	—
总计	—	—	—	44,407.45	71,675.73	67,229.29	48,853.89	—	—

法定代表人：张玉新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朱虹

会计机构负责人： 杨志烈